关于青浦区2024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

按照本区财政管理体制结算，区本级收入总量1110600万元；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9112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7.3%。加上解上级支出3919万元、调出资金144000万元及结转下年支出71557万元，区本级支出总量1110600万元。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平衡。

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91124万元，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755086万元，主要用于：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591013万元、土地开发支出32460万元、城市建设支出25092万元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28302万元、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支出651万元、农业生产发展支出36158万元、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1404万元、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40006万元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21000万元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25492万元；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28500万元；各类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38563万元；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17839万元；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支出1040万元；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2763万元；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253万元；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588万元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为保持经济社会平稳运行，经市政府批准，市财政局下达我区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225000万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我们编制了《青浦区

2024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》，报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查批准。